

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藍公案 第一則 五營兵食

潮陽一縣，歲征民米軍屯一萬一千餘石，配給海門、達濠、潮陽、惠來、潮州城守五營兵食，無有存者。征收不前，則庚癸將呼，非細故也。雍正五年丁未，承三載荒歉之餘，米價騰貴。潮令魏君發支兵米，至五月之半止矣，其半月不能繼。六七兩月，將離任，又不繼；八月解組，大埔尹白君署潮篆，九月卒於官。五營軍士半載乏食，懸釜嗷嗷，民間岌焉。時鎮潮大帥尚公，約兵有法，紀律嚴明。潮陽、海門諸守將，皆能得士心。是以諸軍雖極苦，而無敢越念。

大吏以餘承乏，代庖茲邑。冬十月十八日抵任，廩無粒米，倉無遺谷，軍士多鳩形鵠面，有不能終日之勢。適奉憲檄，借運鎮平、程鄉倉谷三千石，暫給兵餉。餘曰：「噫！美矣。但募舟轉運，上水下灘，往返須二十日，恐兵丁不能久待。且夫船運費將何所資？轉盼數月，又有運還程、鎮補倉之費。可遂雲長策乎？查是歲早禾半收，冬稔八分以上，設法催征，未必不較便捷也。」

吏皆曰：「難甚，潮人素有健逋之癖。鄉間居民，有糧者少，連阡廣陌，皆郭內世家大族之田。闔邑鄉紳、舉、員，文武生員，不下七八百人；捐納監生，一千三四百人；院、司、道、府書吏轅役，勢豪大棍，不知幾千百人。皆威極烜赫，如虎如狼。持檄催糧之差，孰有過其宅而問者，見之惴惴莫敢仰視，有片言獲戾，則縛入其家，禁閉楚撻；否則迨至縣堂，叢毆公庭之上，由來久矣。而圖差亦遂與同舞弊，有錢縱釋，毫不以催征為意。每逢比較，拘亡戶餓殍一二人，代責抵塞，無有確實糧戶得以見官。且比較輕答，百不當一。稍示之以嚴刑，則有前任魏使君故事，各役哄堂一聲，潰然走散，登東山，紮石洞，二三百人，蜂聚弗返，誅之不可勝誅。使君無如之何，則必款紳衿，邀豪猾，出以好言勸慰，然後下山，供役如常。自此奄奄不能復振，百事皆掣肘不可為矣。」

餘曰：「不然，紳衿獨不畏詳革乎？上司吏役，不畏上司懲治乎？勢豪大棍，吾自有三尺，此無難也。衙役散堂登山，則係不軌亂民，吾能禽而盡殺之。」僉曰：「紳衿、憲役，非止百十抗糧，可以詳革，必人人而盡申之，安所得許多楮墨？且日亦不足矣。」餘曰：「噫！天下豈有不可化之人哉？我自良法處置，非汝等所知也。」

乃下令闔邑人民曰：潮陽之在嶺東，固巍然大縣也。沃野平田，二百餘里，素號產米之區。人物蔚興，世家大族，甲於潮郡。士大夫明禮義而重廉恥，古以海濱鄒魯目之。邇來西成歉薄，急公者鮮，兵糶貽誤，亦出於無如何。

今冬稔有秋，閭閻不苦乏食，此亦急公奉上，為長吏分憂之日也。五營軍士，自五月至今，未沾升斗之糧。汝等同鄉共井，非親親故，寧不相知相恤？況設兵衛民，輸賦養兵，古今通義。汝等藉人之力以安疆土，忍坐視其枵腹顛連，而不一側然動心歟？

茲奉憲檄，借運鎮平、程鄉倉谷三千石，暫給潮餉。

夫鎮平小邑也，程鄉中邑也。小邑人民尚能急公完糧，以贏餘米粟養活鄰縣，汝以潮陽大邦，而乞食於小邑，不亦可恥甚乎？況鎮、程之粟雖來，汝士民糧米終須完納，何苦自居頑戶抗欠之名，使堂堂大縣黯然無色？其羞其否，願汝等一深思之也。本縣代庖伊始，專職催科，以濟兵食。查向來糧米征收，每石加耗一斗，乃普通通例。今本縣特從寬簡，凡納本年糧米，一斗收耗羨五合，每石耗米五升。納舊年米，一斗收耗羨三合，每石耗米三升。只僅取足供糧道養廉奏銷之費，本縣毫不濡染焉。汝等當曲體減耗為民之心，將應納新舊糧米，爭先納完，使十日之內，得以發給兵糶。後此源源接濟，五營皆慶飽騰之樂，本縣實受汝士民賜矣。倘汝等不知情理，仍前抗玩不納，則本縣減耗無益，自當照舊加一征收，惟有嚴刑峻法，以與汝頑民為難。汝等自度能抗本縣，能抗朝廷之法乎？

縉紳衿監，為民之望，逋糧功令，更加嚴切。至於勢豪土棍，土司衙役，尤不足道。本縣不侮鰥寡，不畏強御，倔強之性，自昔已然。況分為朝廷法吏，不能搏擊奸豪，伸三尺之典章，無是理也。紳則詳參，士則申禱，奸棍蠹役，幽囚杖斃；而其名下應完糧米，即至家破身亡，亦終不免於輸納。彼時雖欲悔之，其何及矣！

本縣謬叨民牧，有風俗人心之責，所最與士民痛癢相關、休戚相共，欲代謀安居樂業，遂生複性之計，不知凡幾。此區區急公完糧，分內當為之事，非有所苛求於汝。

汝等豈皆木石心胸，不肯稍聽本縣一言耶？試於清夜平日，反覆靜思，必有以慰本縣之望，本縣將憑軾而觀之。

是時，十三都士民以此舉為異事，歡欣趨納者甚眾。而一二頑梗衿監，且笑其愚。餘密遣差役捕致之。每日必有一二登堂者，計新舊積欠累累，總列一單，問之曰：「若肯完乎？」

多浮詞支飾。餘曰：「噫！汝莫不可化之士矣。今欲詳革汝貢、監，則功名可惜，吾不忍也。請暫入獄中少坐，不論今日明日，今夜明夜，但糧米全完，即出汝矣。」

而圖差復漸有弊，不肯攝衿監到官。餘思潮人好訟，每三日一放告，收詞狀一二千楮，即當極少之日，亦一千二三百楮以上。於當堂點唱之時，見係貢、監諸生，必呼而問之曰：「若完糧否？」召產房吏書齋比簿堆積案頭，立查完逋。完則獎以數語，揖之退；逋則開列欠單，置之獄，俟乃出。由是輸納者益多，而詞訟亦稍減其半。

計開征甫十日，積米盈倉，遂給發五六月兵食。先潮陽一營，次海門，次達濠，次潮州城守營，又次惠來營。輪流一周，復給七八月兵食。果爾源源接濟，前者方去，後者復來。

九月、十月、十一、十二等月，皆支領足數。至臘月二十八日而告厥成功，不復有懸欠升斗矣。五營軍士騰歡感激，不可名狀。潮陽營游府劉公、海門營參府許公皆曰：「我等平心自揣，苟得支給一半，或止少兩月，則已喜出望外，不圖征發之神之至於斯也。」自是，新歲兵食按月支給，終餘署任，無有遲者。

方立法嚴比之初，諸圖差弊竇驟塞，頗有愠言。復以拘到人民，不加刑責，糧完即釋安業。又逋賦止問本人，雖父兄子弟，已分析異居，不許波累。圖差平日枝蔓牽連，妄拘索詐之術，至是俱無所施其巧，而笞杖刑法與凡民一例，不得獨輕，久欲行歷任時挾制、哄堂故事，而餘吃不為動也。

忽一日，完糧甚稀。餘正在待給兵食甚切，恐催征不前，有辜軍士之望，重杖嚴比。時更漏初下，猝聞亭外人眾哄然一聲，差役擁擠，向東角門走出。書吏稟請退堂，曰：「圖差散矣。」餘曰：「欲上東山耶？」吏曰：「大抵然耳。」餘曰：「恐城門已閉，不得出，待我遣人赴營中，請啟鑰，大開城門縱之去。」眾差聞餘語怪異，皆佇立聳聽，其去者亦稍稍潛集。

三班頭役二十餘人，跪下稟曰：「我等願往擒之。」餘曰：「勿擒也。人眾至二三百，汝等數人何能為？且眾差此行，乃我明日立功之會，何攔阻哉？昇平世界，而差役敢於散堂，是叛也。其所以叛之故，縣令催科嚴也。兵食孔亟，催科不嚴，則縣令有罪；既已嚴矣，則無罪而有功。是眾差之叛，非叛縣令，叛朝廷也。既為朝廷之叛民，則縣令明日耀武揚威，率營兵、民壯搗東山，一鼓剿擒之。定亂之助，與軍功一體議敘。」

其有逃匿在家，必籍搜捕，窮治新鄰，不盡獲正法不止。所慮昆岡炎火，玉石無分，不以此時查點清白，恐守法不散之差，亦與叛人同罪。枉累非辜，情所不忍。汝等高聲傳令：堂下差役，願走者速走，不走者靜聽點名。」吏白作何點法。餘曰：「仍照糧簿喚比，不到者記名，便可知是誰為叛矣。各圖各甲，以次唱名，完多者記賞，完少者重杖。」至四鼓雞鳴而畢，無敢有一名不到者。餘笑曰：「汝等皆在，誰為上東山耶？我昔在軍中，視三十萬賊如草芥，況東山一卷石，直用靴尖踢平耳。暮夜不知尋死者為誰，我亦不記前過。汝等自今以後，各深自愧恥，勉為守法奉公焉可也。」

由是，諸役皆股栗，紳士豪強輸將恐後，是以兩月之間，能辦五營半載以上之兵食。而鎮平、程鄉三千石，省往來轉運之勞費。人心既定，頑梗既訓，役膽既破，從此催科，不復費力也。

譯文潮陽縣每年從民間征糧一萬一千多石，但僅夠供海門、達濠、潮陽、惠來和潮州的五個軍營士兵食用，沒有多餘的存糧。如果當年完不成征糧任務，五營士兵的食用軍糧就無法保證。這可不是小事情啊！

雍正五年，因為連續三年遭災歉收，米價昂貴。當時，潮陽魏知縣支發的軍糧只能吃到五月中旬，五月下半月沒有支撥糧食。六、七兩個月，魏知縣因將離任，又沒有繼續支撥軍糧。八月份魏知縣正式離任，大埔縣白知縣代理潮陽縣知縣，誰知九月竟死在任上。五座城市守城的官兵半年多沒有領到軍糧，無米下鍋，嗷嗷而叫，當時的形勢很緊張。當時，潮州駐軍統帥尚鎮台治兵有方，紀律嚴明；潮陽、海門等處守將也很得軍心，因此，雖然各營官兵生活極其艱苦，但卻沒有人產生違法的念頭。

當時上司一下找不到合適的人選，就讓我兼代潮陽知縣。

十月十八日我去上任，當時倉庫中既沒有一粒米，也沒有一顆穀。士兵因長時間挨餓，瘦得鳩形鵠面，真有些像一天也過不下去的樣子。正在這時，接到上級文書，說可以借運鎮平、程鄉兩縣庫存的糧食三千石，暫充軍餉。我說：「哎，好是好，但籌集船隻運送，上水下灘，往返要二十天，這樣恐怕士兵等不及。況且，船費從哪裡出呢？過幾個月，又得把糧食送還程鄉、鎮平，這又要花一筆錢。難道這是長遠的辦法嗎？我看今年早稻半收，晚稻年成在八成以上，如能設法催征，不一定不比借運鎮平、程鄉兩縣的米糧方便。」

縣衙書吏們聽了，都說：「這太難了。潮州人一向有善於鑽巧拖欠錢糧的毛病。且鄉間居民有糧食的很少。大片大片良田，都是城內大戶人家的土地。全城鄉紳、舉人、貢生，文武秀才，不下七八百人；捐錢納糧買來功名的監生，多至一千三四百人；總督巡撫、藩台臬司、道台、知府各級衙門的書吏差役，土豪惡棍，還不知有幾千人哩。他們都氣勢盛極，如虎似狼。即使帶著文書催繳錢糧，差役哪敢到這些人家催問呢！差役見著這些人就心驚膽戰，不敢抬頭看上一眼。如有一句話得罪，他們就把差役綁進家中，關起來拷打，弄不好還追到縣衙大堂，在公堂之上群毆。這種情況，由來已久。差役們也就和這些人通同作弊，有錢就放縱開釋，絲毫不以催繳錢糧為意。」

上司追逼，就抓一兩個餓得連動都不能動的人搪塞，而不去抓那些確實有糧的大戶。差役未完成任務，責打也極輕，百不當一。如果稍微向他們顯示一下嚴刑，就要發生前任魏知縣在時那樣的事，眾差役哄然一聲，紛亂走散，登上東山，駐紮石洞。二三百人亂蜂一樣聚在一起，不肯回來，你想懲罰也沒法全懲罰。知縣對他們沒法，就得請士紳及豪猾之人出面，用好話勸慰，差役才肯下山服役。這樣一來，知縣就再沒有權威了，凡事都被人掣肘而沒法辦了。」

我說：「不然，士大夫難道不怕呈文參革嗎？上司衙門書吏差役不怕上司懲治嗎？至於豪強惡棍，我自自有法律對付，這沒什麼難的。衙役哄堂而散，登上東山，就是不法亂民，我可以把他們全捉住殺掉。」眾人說：「士大夫、上司衙門差役抗交錢糧的不下百十人，一個一個呈文參革，得花多少紙墨？而且時間也不夠。」我說：「咳！天下哪有不可教化的人呢？我自自有妙法處置，這不是你們所能瞭解的。」

於是，我向全縣人民頒發佈告說：潮陽在嶺東一帶，本來是有名的大縣。有肥沃的良田二百餘里，素稱產米之區。人才薈萃，世家大族，全潮州堪稱第一。士大夫深明禮義，注重廉恥，古時把它當作海濱的孔孟之鄉看待。近來，由於秋糧歉收，把公事放在心上的人少了，軍糧被貽誤，實出於無可奈何。

今年冬天收成較好，居民不致缺食，這也是急公奉上，為官長分憂的日子。五營官兵，從五月到現在沒得到一升一斗的糧食。你們和官兵同鄉共井，不是親戚，就是朋友，難道不互相瞭解、不應互相體恤嗎？何況設置軍隊衛民，繳納賦稅養兵，古今如此。你們憑借他們的力量得以安樂疆土，怎能忍心坐視人家餓著肚皮，困苦不堪，一點也不動惻隱之心呢？

現在收到上面文書，借運鎮平、程鄉兩縣倉中糧食三千石，暫充潮州軍餉。鎮平是小縣，程鄉是中等縣。小縣人民還能急於公事，納完錢糧，用多餘的糧米養活部縣，你們潮陽大邦，卻向小縣討吃，不也太可恥了嗎？就算鎮平、程鄉的糧食運來，你們欠的錢糧終究要繳納，何苦弄個頑固抗拒、拖欠錢糧之名，使堂堂大縣黯然失色？這種事羞恥與否，請你們深思。

本縣代任伊始，專職催征錢糧，以供兵食。查向來的糧米征收，每石糧加收損耗一斗，為普天之下的通例。現在本縣特地放寬，凡繳納本年的錢糧，一斗只加收損耗五合，每石只加收五升。繳納往年錢糧，一斗收損耗三合，每石收三升。這種收取用來供應糧道養廉及各種費用，本縣絲毫不沾。你們應當由曲體諒降低損耗率的為民之心，將應當繳納的新舊錢糧，爭先交完，使本縣能在十天之內，發給軍糧。且以後源源不斷，五營官兵都能歡享飽食之樂，本縣就算受到你們的恩賜了。如果你們仍不知情理，象從前一樣抗拒玩忽，不納錢糧，那時本縣降低損耗辦法不再起作用，照舊加一征收，只有用這嚴刑峻法，與你們這些頑民為難。你們自認能抗拒本縣，但能抗拒朝廷的法度嗎？

士大夫、生員為百姓所仰望，有關拖欠錢糧的法律，十分嚴厲。至於那些土豪惡棍，各上級衙門的差役，更不值一談。本縣素不欺侮鰥寡孤獨之人，但不怕強暴有勢力之人。倔強的性格，過去就是這樣。現在在朝廷之官，如不能打擊奸邪豪惡，申張法律，絕無這個道理。凡不完納錢糧的人，鄉紳就呈文參劾；士人就申報革去功名；惡棍奸差，關進監牢，當堂打死，他名下所欠錢糧，即使家破身亡，也終究不免要繳納的。那時即使後悔，已來不及了！

本縣雖謬任地方官，有教化民心的責任，和士民痛癢相關、休戚與共，為了士民謀划安居樂業、恢復善良品德，這樣的事不知有多少。為公家催繳錢糧僅是區區小事，分內當辦，不是苛求於你們，你們難道都心如木石，不肯稍微聽本縣一句話嗎？請你們於深夜清晨，反覆思量，一定不會辜負本縣期望的。本縣將翹首以待。

這時，數千十三都的士民看了佈告，歡欣鼓舞趕來繳納錢糧的人極多。可是，極少數頑固士紳監生，卻笑這些人愚蠢。

我秘派差役把他們抓來。每天都有二三個帶到大堂上，統計他新舊積欠的錢糧，總計開列一單，勸他們說：「你能繳納嗎？」

這些人多用不實之詞支吾掩飾。我說：「咳！你真正頑固不化。」

現在我想呈文革除你的功名，而功名可惜，我於心不忍。那就請你暫時到獄中稍待，不論今日明日，今夜明夜，只要錢糧繳納完畢，就放你出去。」

差役們又開始作弊，不肯捉士紳生員到官。我考慮潮州人好打官司，衙門每三天一放告，收狀紙一二千張，就是極少的日子，也在一千二三百張以上。在審案點名之時，見是貢生、監生等人，必定問他：「你繳完錢糧沒有？」召戶房書吏，把錢糧簿子堆在案頭，查他是已納完還是拖欠。納完的誇獎幾句，請他退下；拖欠的就開列欠單，將其安置在獄中，等繳完才放出。這樣，繳納的人越來越多，而打官司的也漸漸減少一半。

累計開征才十天，收繳的糧食滿倉，就給兵營發了五、六兩月軍糧。先發潮陽，接著發海門、達濠、潮州城守營，最後發惠來軍營。輪流一遍，又發給七、八兩月軍糧。果然源源不斷，前面的剛走，後面的又來。九月、十月、十一月、十二月等月，軍糧都足數支領。到臘月二十八日而大功告成，不再有一升一斗的拖欠。五營官兵歡騰雀躍，感慨激昂，難以形容。

潮陽軍營劉游擊、海門軍營許參將都說：「我們本來考慮，如果能支給一半，或至少兩月，就已經喜出望外了。不料征發速度之神奇竟達到這種境地。」從這起，新年軍糧按月支給，一直到我代任完畢，沒有一次拖延過。

當立法嚴迫開始時，作弊的漏洞突然堵塞，眾差役很有怨言。但抓到的人不加刑罰，錢糧納完就釋放，安於本行職業。

再者，拖欠賦稅只問本人，即使父子兄弟，已經分家不住在一起的，就不許牽累。差役平日究及牽連，隨意抓人索賄詐財的伎倆，這時也不敢再施展了，而對他們鞭打杖責的刑法和普通百姓一樣，不准輕量。他們就想用過去的那種挾制、哄堂而散的故技進行抵制，可是我堅定地不為所動。

忽然有一天，繳糧甚少。我正在急切地等待支給兵食，害怕征糧不力，辜負官兵的希望，便用重杖的方法嚴厲追比。這天剛剛起更時，突然聽見亭外人聲哄然一聲，差役擁擠著向東角門走出。書吏請求退堂，說：「差役散了。」我說：「要上東山嗎？」書

吏說：「大概是這樣吧。」我說：「恐怕城門已關，不能出城，等我派人到軍營中，拿到鑰匙，大開城門放他們出去。」眾差役聽我的話怪異，都久立驚聽，那些離開的人又偷偷聚在一起。

三班頭役二十餘人，跪下向我稟告說：「我們願去捉他們。」

我說：「不要捉。他們有二三百，你們幾個人起什麼作用？況且眾差役這一走，就是我明天立功的機會，何必阻攔呢？當今昇平世界，而差役竟敢鬧散縣堂，這是叛亂。他們所以叛亂的原因，由於縣令催征嚴厲。軍糧甚急，催征不嚴，縣令就有罪；既然已經嚴催，那就無罪而有功。這樣看，眾差役叛亂，不僅是背叛縣令，而是背叛朝廷了。這些人已經成了朝廷的叛亂分子，那麼縣令明天耀武揚威，率領軍兵、丁壯直搗東山，一鼓作氣，剿滅擒拿。平定叛亂的功勳，和戰功同等議敘。有逃走隱藏在家的，一定按名冊搜捕，追查親朋鄰里，不全拿獲正法不停止。我所考慮的是怕像古代故事一樣，崑山起火，玉石俱焚，不在這時查點明白，恐遵守法紀沒有散去的差役，也和叛亂之人同樣受到懲罰，連累無罪之人，於情理有所不忍。

現在你們高聲傳令：堂下差役願走的快走，不走的靜聽點名。」

書吏問如何點法。我說：「還照錢糧簿冊點喚追查，不到的記下名字，就可以知道是誰進行叛亂了。各圖各甲，依次唱名，所管圖、甲，納完錢糧多的記賞，納完錢糧少的重杖行刑。」

到四更天雞叫時點完，竟沒有一名差役不到的。我笑著說：「你們都在，誰上東山？我從前在軍隊中，面對三十萬賊兵，看得如同草芥一樣，何況東山一片石，只須用靴尖一踢就完事了。

不管夜裡尋釁鬧事的是誰，我也不記他們的過錯。你們從今之後，應各自深深感到羞愧可恥，努力奉公守法。」

從這以後，差役們都戰戰兢兢，士紳豪強繳納錢糧唯恐落後，因此僅兩月之間，即能置辦五座軍營半年以上的軍糧。而鎮平、程鄉三千石糧食，省了來往轉運的耗費。人心已經安定，冥頑之人已受教訓，差役為惡之膽已嚇破，從此催征錢糧，不再費力了。